

# 2012年碧水蓝天工程实施方案敲定，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要100%达标，优良天数要达到300天以上

## 让天更蓝水更碧 让咱洛阳更宜居



核心提示

□记者 连漪 通讯员 杨勇

昨日，2012年全市环保工作会发布了《洛阳市2012年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市暨碧水蓝天工程实施方案》，将进一步加大环境整治力度，让我市天更蓝水更碧。

### 治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100%达标

●**水域环境**。今年，我市将集中对伊河、洛河、涧河、瀍河市区以上河段展开环境整治，11月底前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完成涧河沿岸污水管道建设和所有排污口的截流和整治、垃圾清运、清淤疏通等工作，对同乐桥以下河段实施筑堤、护砌、绿化、美化、亮化等生态修复和美化工程。

●**污水处理**。污水利用工程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工程将加快进度。4月底前，开工建设伊滨区污水处理厂和栾川县第二污水处理厂；6月底前，偃师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完善污水管网，开工建设新街—洛河北岸—瀍东污水处理厂和涧西、瀍东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孟津县麻屯镇污水处理厂建成投用；10月底前，完成关林、安乐片区污水管网建设；11月底前完成东郊污水泵站雨污分流，伊川县第二污水处理厂11月底前主体工程完工。

●**严管重罚**。对市区存在污染隐患的小作坊（包括涉及冲洗类、焚烧类的废品收购站、石英砂企业、塑料小颗粒企业等）将断电、拆除设备、清除原料、注销工商营业执照，予以关闭取缔。6月底前，所有化工企业将完成水污染达标排放核查，未实现稳定达标排放的一律停产整顿，11月底仍未达标的于12月底前依法予以关闭。

●**拆除市区所有手烧炉**。3月底前，拆除市区所有手烧炉；6月底前，拆除供热供气区域内10吨及以下燃煤设施，城市区未集中供热供气区域的锅炉按环保要求完成废气治理。对市区内的水泥粉磨站和高速出入口、高铁沿线敏感区域内的水泥搅拌站实施搬迁。关闭企业自备煤气站，统一改用清洁能源；关闭重污染生产线，对重污染企业实施搬迁。

●**新增集中供热172万平方米**。清洁能源入市工程和集中供热供气管网建设将大大提速。5月底前，大庄至伊川至汝阳天然气管道工程完工；6月底前，洛阳至新安天然气管道工程完工。今年全市将新发展供热面积172万平方米，其中洛河以北地区80万平方米，高新区12万平方米，新区80万平方米；伊滨区一号热源厂及配套管网项目建成投用。

●**尾气不达标车辆禁止在市区行驶**。对机动车尾气排放检测将实施黄绿标制度，对尾气排放达到标准的机动车张贴绿色标志，达不到标准的机动车张贴黄色标志；机动车定期检测率要达到60%以上。贴有黄色标志的大中型客货运输车辆将禁止在城市区行驶。

### 治气：优良天数达到300天以上

●**拆除市区所有手烧炉**。3月底前，拆除市区所有手烧炉；6月底前，拆除供热供气区域内10吨及以下燃煤设施，城市区未集中供热供气区域的锅炉按环保要求完成废气治理。对市区内的水泥粉磨站和高速出入口、高铁沿线敏感区域内的水泥搅拌站实施搬迁。关闭企业自备煤气站，统一改用清洁能源；关闭重污染生产线，对重污染企业实施搬迁。

●**完成30万亩山区生态体系建设**。今年，我市将完成30万亩山区生态体系建设工程，1万亩生态廊道建设工程，0.5万亩村镇绿化美化工程，30万亩中幼林抚育工程；完成市区至偃师市、伊川县、宜阳县、吉利区4条快速通道和高速公路两侧通道绿化建设；逐步开展农村污染治理，新建农村新型社区完成配套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任务；推进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10月底前栾川县、伊川县、偃师市、孟津县、新安、宜阳县、洛宁县、汝阳县等县（市）的沿河重点乡镇完成污水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建设并投入使用。

●**拆除市区所有手烧炉**。3月底前，拆除市区所有手烧炉；6月底前，拆除供热供气区域内10吨及以下燃煤设施，城市区未集中供热供气区域的锅炉按环保要求完成废气治理。对市区内的水泥粉磨站和高速出入口、高铁沿线敏感区域内的水泥搅拌站实施搬迁。关闭企业自备煤气站，统一改用清洁能源；关闭重污染生产线，对重污染企业实施搬迁。

●**完成30万亩山区生态体系建设**。今年，我市将完成30万亩山区生态体系建设工程，1万亩生态廊道建设工程，0.5万亩村镇绿化美化工程，30万亩中幼林抚育工程；完成市区至偃师市、伊川县、宜阳县、吉利区4条快速通道和高速公路两侧通道绿化建设；逐步开展农村污染治理，新建农村新型社区完成配套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任务；推进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10月底前栾川县、伊川县、偃师市、孟津县、新安、宜阳县、洛宁县、汝阳县等县（市）的沿河重点乡镇完成污水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建设并投入使用。

●**完成30万亩山区生态体系建设**。今年，我市将完成30万亩山区生态体系建设工程，1万亩生态廊道建设工程，0.5万亩村镇绿化美化工程，30万亩中幼林抚育工程；完成市区至偃师市、伊川县、宜阳县、吉利区4条快速通道和高速公路两侧通道绿化建设；逐步开展农村污染治理，新建农村新型社区完成配套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任务；推进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10月底前栾川县、伊川县、偃师市、孟津县、新安、宜阳县、洛宁县、汝阳县等县（市）的沿河重点乡镇完成污水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建设并投入使用。

### 控声、治废、保生态

今年，我市将在控声、治废、保生态方面加大力度。

●**扩大城市禁鸣区范围**。我市将对服务业、商业、文化娱乐等噪声超标企业进行整治；扩大城市禁鸣区范围，控制高噪声机动车在市区的行驶路线和时限；对建筑施工、建材加工、宾馆锅炉房及发电机房等重点高噪声行业进行整治；开展安静小区示范建设，在噪声敏感区内建立安静环境示范小区。

●**完成30万亩山区生态体系建设**。今年，我市将完成30万亩山区生态体系建设工程，1万亩生态廊道建设工程，0.5万亩村镇绿化美化工程，30万亩中幼林抚育工程；完成市区至偃师市、伊川县、宜阳县、吉利区4条快速通道和高速公路两侧通道绿化建设；逐步开展农村污染治理，新建农村新型社区完成配套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任务；推进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10月底前栾川县、伊川县、偃师市、孟津县、新安、宜阳县、洛宁县、汝阳县等县（市）的沿河重点乡镇完成污水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建设并投入使用。

●**完成30万亩山区生态体系建设**。今年，我市将完成30万亩山区生态体系建设工程，1万亩生态廊道建设工程，0.5万亩村镇绿化美化工程，30万亩中幼林抚育工程；完成市区至偃师市、伊川县、宜阳县、吉利区4条快速通道和高速公路两侧通道绿化建设；逐步开展农村污染治理，新建农村新型社区完成配套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任务；推进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10月底前栾川县、伊川县、偃师市、孟津县、新安、宜阳县、洛宁县、汝阳县等县（市）的沿河重点乡镇完成污水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建设并投入使用。

●**完成30万亩山区生态体系建设**。今年，我市将完成30万亩山区生态体系建设工程，1万亩生态廊道建设工程，0.5万亩村镇绿化美化工程，30万亩中幼林抚育工程；完成市区至偃师市、伊川县、宜阳县、吉利区4条快速通道和高速公路两侧通道绿化建设；逐步开展农村污染治理，新建农村新型社区完成配套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任务；推进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10月底前栾川县、伊川县、偃师市、孟津县、新安、宜阳县、洛宁县、汝阳县等县（市）的沿河重点乡镇完成污水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建设并投入使用。



### 4月各县(市)区及部分市直委局党政主要领导接待群众来访时间安排表

县(市)区				市直委局						
单位	姓名	职务	时间安排	姓名	职务	时间安排	单位	姓名	职务	时间安排
偃师市	刘尚进	市委书记	10日、24日	宋义林	市长	1日、17日	市公安局	郭丛斌	市委常委 政法委书记 市公安局局长	24日
孟津县	吉振华	县委书记	6日、19日	张书卿	县长	12日、26日		任万顺	纪委书记	10日
新安县	张生伟	县委书记	6日、17日	王玉峰	县长	10日、24日	市检察院	种松志	检察长	18日
宜阳县	王琰君	县委书记	11日、25日	黄晓玲	县长	1日、18日	市中级人民法院	王树茂	院长	26日
伊川县	郭宜品	县委书记	12日、27日	侯占国	县长	5日、19日	市发改委	李跃民	主任	19日
汝阳县	马春强	县委书记	11日、25日	蔡松涛	县长	5日、18日	市教育局	侯超英	局长	9日
洛宁县	孙君奎	县委书记	6日、18日	张献宇	县长	11日、25日	市住建局	孟红兵	主任	12日
嵩县	李大伟	县委书记	9日、23日	李新红	县长	11日、25日	市民政局	于建庄	局长	26日
栾川县	樊国玺	县委书记	4日、18日	管宏仓	县长	11日、25日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苗欣欣	局长	17日
涧西区	王自文	区委书记	6日、18日	董炳麓	区长	11日、25日	市交通运输局	赵震	局长	25日
西工区	陈淑欣	区委书记	10日、24日	张克轩	区长	17日、27日	市公用事业局	郝东升	局长	17日
老城区	陈金剑	区委书记	5日、18日	钱群	区长	11日、25日				
瀍河区	马志强	区委书记	12日、26日	张文选	区长	5日、19日				
洛龙区	张建森	区委书记	12日、24日	李钢锤	区长	6日、18日				
吉利区	李焦峰	区委书记	9日、23日	吴立刚	区委副书记 副区长(主持政府工作)	1日、16日				
高新区	贺敏	管委会常务副主任	9日、25日							
伊滨区	刘冠瑜	管委会主任	3日、17日	孙忠信	党工委副书记	10日、24日				
龙门管委会	王永兴	管委会主任	5日、17日							

备注：县(市)区接待地点设各县(市)区信访局；市直委局接待地点设在各单位群众来访接待场所；高新区接待地点设在高新区华夏路社区二楼会议室；伊滨区接待地点设在伊滨区信访接待大厅；龙门管委会接待地点设在龙门石窟办事处信访办。

### “猎鼠”20天 端掉“鼠窝”15个 110报警服务台24小时接受群众求助

□记者 武逸民 通讯员 马少龙 王红娟

本报讯 市公安局昨日透露，自10日我市警方开展打击传销“猎鼠”行动以来，成功解救被传销组织控制人员11名，取缔非法传销窝点15个，遣散传销人员300余名。

21日，江西省南昌市居民张某到洛阳市公安局报案：其儿子于1月13日到洛阳与网友见面，后与家人失去联系，近期经常以做生意为由用手机发短信向家人要钱。张某拨打其儿子电话，不是关机就是无人接听。张某怀疑儿子被传销组织控制，向洛阳市公安局求助。

瀍河派出所接报后，立即组织警力在辖区内排查。3月22日，派出所民警在启明东路解救被传销组织强行控制80余天的张某儿子，并根据其提供的线索，与工商部门配合一举打掉6个传销窝点，遣散传销人员80余名。

市公安局相关负责人表示，牡丹文化节前，我市警方将把打击传销违法犯罪活动纳入工作重点，依法取缔一批非法传销窝点，打击处理一批由传销引发的非法拘禁、敲诈勒索、殴打伤害他人等违法犯罪分子。

警方提醒，如果您的亲属、朋友误入传销组织，请及时拨打市公安局110报警电话，110报警服务台24小时接受报警求助，公安机关将第一时间出动警力予以解救。

### 全省首家全国劳模疗休养基地落户我市

□见习记者 李思思 记者 李砾瑾 通讯员 高锦

本报讯 昨日上午，“全国劳模疗休养基地”在河南省工人龙门疗养院举行揭牌仪式，今后全国各地劳模来洛疗养将有定点基地。

据悉，全国劳模疗休养基地有36处，河南省工人龙门疗养院目前是我省首家。为使全国劳模有一个环境舒适、功能齐全的疗养场所，在我市各级工会支持下，河南省工人龙门疗养院对硬件设施进行改造，接待条件明显改善，目前可容纳200余人住宿、餐饮，并配套建设了棋牌室、篮球场、网球场、门球场、乒乓球室、垂钓园等健身休闲场所。

### 美丽的新疆好地方 欢迎您去走一走

□记者 李砾瑾 实习生 陆怡霏 通讯员 李永江

本报讯 一提起新疆，不少人会想起一望无际的戈壁、香甜可口的哈密瓜、热情好客的新疆人民。昨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首次组团来我市进行资源与旅游推介，向我市人民展示“大美新疆”的独特魅力。

我市作为丝绸之路东起点，早在西汉时期就与新疆有了贸易往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旅游局副局长吴科峰对新疆的自然风光和旅游业发展作了介绍，真诚地邀请我市各界群众到新疆走一走。

记者从推介会上了解到，今年我省将开通从郑州到哈密旅游专列，为两地的游客旅游提供方便，并推动两地旅游和贸易的交流。